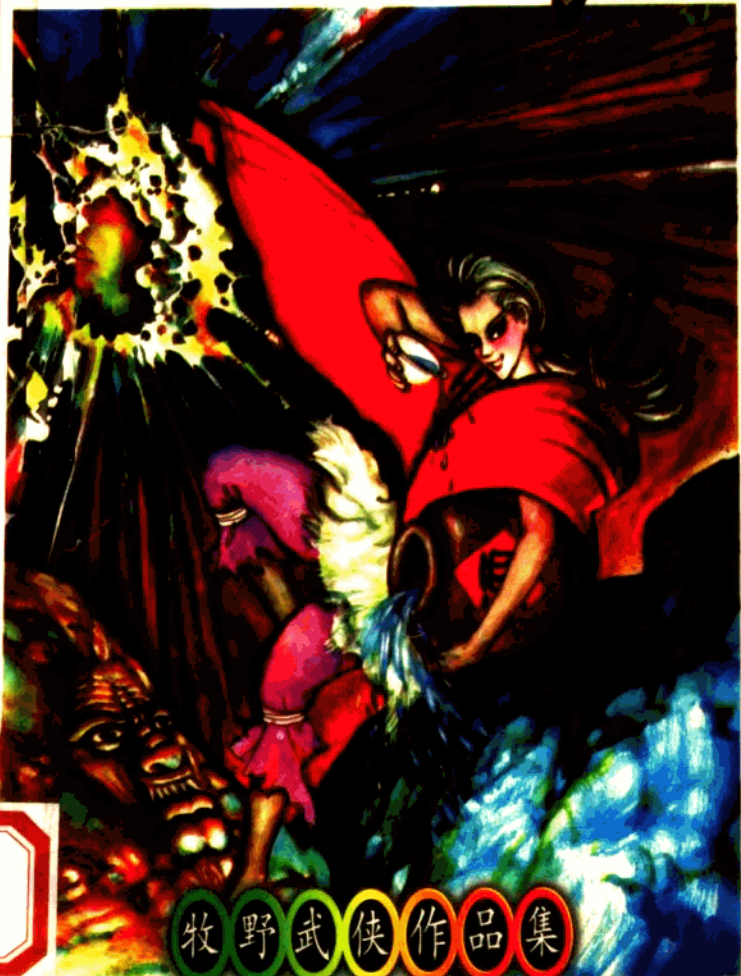


小马哥

傳奇

之一、愤怒的小马



牧野武侠作品集

7.58
1:1

内容简介

铁拳小马受化名蓝兰的朱大小姐之聘，与好友常剥皮等人护送朱公子去盗贼窝——狼山。一路过关斩将，终于到达狼山，见到了狼山之尊朱五太爷，协助朱公子平息了狼山判乱。小马与好友也功成身退，继续浪迹江湖。

目 录

- 一 铁拳小马 (1)
- 二 奇人怪客 (24)
- 三 猴山之行 (50)
- 四 步步杀机 (78)
- 五 猴山分尊 (99)
- 六 朱五太爷 (121)
- 七 夺关斩将 (144)
- 八 功成而退 (166)

一 铁卷小马

三月艳阳天，风和日丽。

小马懒洋洋的躺在自认为舒适的窝里。

两条腿高高的翘在小白木桌子上，身子倒在一张满有古董味的盘龙雕花的紫檀木太师椅上，这样的桌椅相配，看来并不搭调。

桌子上有一个空酒瓶，酒杯中残剩的是便宜酒二锅头。

小马的酒量当然不会喝了一瓶酒就会醉倒，只是助长他心情松弛，倒可以好好的睡个午觉。

他头侧得不舒服时，就会移动一下，嘴角流着口水，看他脸部表情的变化，应该是在作梦。

天堂春梦——梦中的主角就是他自己……

这也可以算他的回忆……



铁拳小马在江湖上混混是有名的凶哥。

他不但相貌长得凶，个性更凶，每天不打架，像酒鬼没有酒喝一样，浑身难过。所以一天打十几场架，好像在喝水一样。

妙的是，他打架的时候最讨厌别人劝架，而别人在打架时，他却喜欢当和事老，有时为了劝架，被别人打得满天星斗，仍乐此不疲。

今天他打了八场架，这是他生平打架打得最少的一天，有什么原因呢？

原因很简单，中午在茶馆里听了一段话，下午他突然不想打架了。

一个上午，打了八场架，肚子自然有些饿，他找了家茶馆就大吃大喝起来。

吃到一半，听到隔桌的两个茶客聊着聊着，竟聊到他身上来了。

他转头一瞄，那两人佩刀带剑，一身江湖打扮，原来他们是江湖人物。

只听到稍胖的人道：“你看铁拳小马碰上斩鬼刀，会有怎样的结果？”

瘦子道：“那就难说罗！铁拳虽勇，但毕竟是肉做的，斩鬼刀号称天下第一刀，刀是铁打的，好歹还长了三四尺，

你想想拳头能比刀利吗？”

胖子笑道：“我也是这样想……”

小马有许多优点，比方说，重信诺、讲情义……

但是他也有许多缺点，而且是要命的缺点。

他爱女人、爱冒险，尤其爱面子。

他认为在江湖上跑，最要紧的是不能让人家看扁，那多没面子。

没有面子就没有尊严，人活着没有尊严，那还不如死了的好。

所以他决心冒冒险，找斩鬼刀比一比，看他的刀快？还是自己的拳头硬？

他也知道，斩鬼刀号称江湖第一刀，很少人在刀下玩得过三招。

陆人龙除了那把斩鬼刀外，还有很好的家世。

现在小马一边吃着牛肉包子，一边在想那把斩鬼刀。

他没跟陆人龙交往过，不过他听说那把斩鬼刀四四方方，重逾三十六斤，可以把石柱子劈成两半，好像农夫劈甘蔗一般俐落，而且刀法也快，可以把飞来飞去的蚊子扫成三段。

这样一把刀，谁见了都会畏惧三分，小马却决定冒次险，向他挑战，这正是他好面子，爱冒险的性格。

陆人龙的住处并不远，小马吃饱喝足付了银子上路。临走之前，对那一胖一瘦两位江湖朋友道：“你们不是想看看铁拳碰上斩鬼刀有什么结果吗？跟我走，保证你能看到结

果。”

这两人并不认识小马，但是听了这话，惊讶中也引起了好奇心，互相施了一个眼色，果然跟着走。

□□

□□

□□

陆府是一座巨宅，陆人龙也是一方霸主。

在他巨宅的门楣上，就交叉挂着两柄方形刀。

这不但是标帜，也代表着威严。

小马到了巨宅门前，用力撞门，敲得像打鼓一般。

门立刻开启了。

出来一个中年汉子：“你敲门像敲鼓，想找死呀？”

小马笑眯眯道：“你说对了，我是来找死，替我把斩鬼刀叫出来，说我找死来了。”

那汉子呆了一呆，道：“你是不是有神经病？”

小马道：“没有。”

那汉子道：“陆大爷的名号，岂是你大呼小叫的，你要找死，大爷我就可以成全你。”

小马笑道：“你还不配。”

说完话就一拳捣出。

说也奇怪，这一拳不算快，好像也没有用几分力，那汉子就哎呀一声，身子直飞进门里去了。

小马这时干脆一脚把门踢得敞开，同时往上一拳，把门楣上挂的两把刀也震了下来，像拗木板似的，两刀把变

成四截，摔在地上。

当今江湖上，还没有人敢摘斩鬼刀的招牌，打斩鬼刀的管家，小马却都干了，跟来的一胖一瘦两个汉子不禁佩服小马的勇气，也替他捏了一把冷汗。

他们当然还不知道这胆大包天的人就是小马。

这时门里冲出来七八个精壮大汉。

为首抱着一把四方刀，浓眉如墨，身高七尺的人，看到地上的断刀，脸色冰冷如铁地问道：“是你摘我的招牌，打我的管家？”

小马笑道：“是，你就是斩鬼刀？”

“不错。”陆人龙道：“你好大的胆子，报个名号来听听。”

“我就是小马。”

陆人龙愕然道：“小马？喜欢打架的铁拳小马？”

“一点也没有错。”小马依然笑嘻嘻不正经地道：“听说你是江湖上一条活龙，斩鬼刀下无活口，所以我今天来求你一件事。”

陆人龙觉得小马也算是江湖上有名气的人，口气也还谦虚，脸色顿时缓和道：“你是用这种方法求人的吗？”

小马道：“这样算是客气的，我无论求人、求人，一向都用这种方法，因为这样最有效。”

陆人龙有些哭笑不得，道：“你有什么事要求我？”

小马道：“我只求你赐我一刀。”

陆人龙睁大了眼睛，几乎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，惊讶地问道：“你要我砍你一刀？”

小马道：“正是，听说尝过你斩鬼刀滋味的人都死了，没有人能形容你这把刀砍在人身上，究竟是什么滋味，今天我专为这一刀而来，希望能尝尝鲜。”

陆人龙骂道：“你简直有神经病。”

小马哈哈笑道：“我刚才只喝了半壶酒，脑袋清醒得很，比孔老夫人还要正常。”

陆人龙忍不住厉声道：“那你真的想找死？”

“不！”小马摇摇手道：“我有一句重要的话还没有说。”

“快说。”

如果一刀砍不死我，我就要还你一拳，也让你尝尝我铁拳的滋味，这才是我今天来这里的重点。”

陆人龙狂笑道：“原来你是来挑战的？”

“也可以这么说。”

“你说要让我先砍一刀？然后你再打我一拳？”

“是。”

“这一刀砍下去，假如你变成死人了呢？”

“我认命！”

陆人龙大笑着环视左右道：“你们看这小马是不是疯子？”

有人也笑道：“的确像疯子。”

也有人冷笑道：“没有人能躲过斩鬼刀，我看铁拳小马不但是疯子，也是傻子。”

小马不屑地道：“不要光说不练，出刀以后再‘吹’也不迟。”

陆人龙喝道：“好。”

“好”字出口，刀已扫出。

刀长四尺六寸，连同手臂，正好七尺左右，刚好够上两人的距离。

这一刀说快也不算快，说慢却也不慢。

小马但见刀光一闪，急忙吸气收胸，却还是慢了一些些，前胸裂了一尺长的口子，鲜血飞溅，几乎扫断他的胸骨。

可是他的脸色连变都没有变，一拳就接着刀风，直搗而出。

陆人龙连哼都没哼，人已倒飞进门里。

小马撕下上衣，扎住胸前的伤口，哈哈大笑道：“斩鬼刀也不过如此，只能斩斩鬼，那能斩人。”

说着转身迈开大步，老神稳稳地离开。

这时围观的人已经不少。

那一胖一瘦两个汉子吃惊地望着小马像铁金刚般的身影，他俩还不想走，这场架虽然已经没有看头了，但是他们还想看看斩鬼刀挨了小马这一拳的结果。

刚才耀武扬威的那批斩鬼刀手下，已拥进门里去看挨了拳头的主子，哪还顾得了小马。

但是陆人龙却已躺在地上爬不起来，嘴巴里只存下一口游丝般的气息。

“啊呀！大爷不行啦！快去请夫人来。”

“不要请夫人，应该去请大夫啊！”

大家七嘴八舌地嚷嚷，连门外的人都听得清清楚楚。

这一胖一瘦两条江湖汉子，互相望着，似乎想不到会有这样的结果。

□□

□□

□□

当这消息传遍江湖时，小马的名气更大了，但是他人呢？

人已到了杭州。

八月中秋。

月色皎洁！

这家家户户团圆的日子，小马却一个人在逛大街，踢砖头，不过他嘴里却是酒气冲天，显然已经喝了不少。

古人说：每逢佳节倍思亲，这话一点不错。小马一个人在这中秋佳节，难免也伤感而寂寞，此刻他脑海里不是思亲，而是想找人痛痛快快地打一架。

或者找个女人，紧紧地搂一搂，排遣这分孤独。

但是夜已深，灯已灭，在这西子湖畔的长街，哪里还找得到人影呢！

就在他想发泄而找不到对象发泄的时候。

后面倏响起一阵轻巧又清脆的马蹄声。

一匹俊伟的马儿小慢跑的步伐跑到小马的身边，那华丽的马鞍上竟然坐着一个俊俏的姑娘。

她手中敲着马鞭子，对小马道：“长街无人，明月无言，

一个人太孤独，你愿不愿意去个好地方热闹热闹呀？”

小马看着她一副瓜子脸，水汪汪的眼珠子像在勾魂，眼睛都发直了，但嘴上偏偏说：“你在吊凯子？”

那女子抿嘴一笑，道：“你像凯子吗？”

小马道：“我觉得不像。”

那女子笑道：“我看你也不像，身上的衣服像客店的小伙计，腰囊扁扁的，没有多少银子，这样的凯子，庙前的乞丐堆里，可以找一大堆，所以不是吊凯子，是吊穷凯子。”

小马笑了，他觉得这女子很风骚，很有趣。“那你干嘛跟我搭讪？”

女子叹了一口气，道：“你没见我也是子身一人，马儿也不会说话，所以我也很寂寞，想找个人到一个闹哄哄的地方，疯狂一下。”

“那是什么地方？”

“你去了不就知道了？”

小马的毛病早已犯了，只是刚才还在克制自己肉身上的冲动，却被那女子抛媚眼，诉衷肠一再诱惑。

此刻忍不住大声，道：“好，我跟你去疯狂一下。”

他纵身想往马背上跳，可以先搂一搂，煞一煞心中的欲念。哪知女子咕咕一笑，马鞭儿一扬，马蹄向前急窜，飞奔而去，只见她回眸一笑，道：“要跟我去疯狂，就得跟上我的马儿跑。”

小马一怔，气得急急向前追。

他此刻不但犯了喜欢女人的毛病，还犯了不信邪的毛

病，两条腿追四条腿是很辛苦的。但是为了女人，他觉得值得。

这一路追得不即不离，却已经是满头大汗，大呼吃不消，正想放弃时，那马儿却停了下来，女子轻飘飘地下马在临西子湖的一座巨宅前，望着气喘吁吁的小马，娇声道：“快来啊！”

小马重又燃起希望。

□□

□□

□□

当小马跟那俏又骚的女子走进巨宅后，赫然发现，这并不是他想象中销魂的地方，而是销金的地方。

因为大厅里竟是一座赌场。

十几张桌子上，有各式各样的赌具，每张桌子四周，挤满了赌客，的确是闹哄哄的一片。

小马叹了一口气，道：“这里不是我想来的地方。”

那女子笑道：“你是土包子，不会赌？”

小马道：“我会赌，而且也偶然赌一赌，但是今天——”

“今天又怎么啦？”

“今天你不是说过，我是穷凯子吗？”小马道：“袋里没有赌本，手上就没有赌胆，这样苦哈哈地赌，既不尽兴，也没有多大意思。”

那女子道：“我完全同意你的看法，所以我已替你准备

好了。”

她解开了腰上挂着的皮囊，塞在小马的手里，用鼓励的口吻道：“去痛痛快快赌一场。”

小马把束口打开一看，顿时呆住了。

皮囊里金光闪闪，竟是一袋金叶子，若换成银子计算，至少也在二千两以上。

他把袋口一束，想交还给那女子。

“你不是说没有赌胆吗？我送你一个‘赌胆’，你怎么又不要呢？”

小马一本正经地道：“我一生什么事都干过，就是不用娘儿们的钱，而且我也还不起。”

那女子媚笑道：“我没说送给你，只是借给你，假如你赌赢了，你可以请我客。”

“假如输了呢？”

“输了就算了，我也不要你还，不过你若过意不去，就随便帮我做件事，比方说接人啦！打架啦！这样就算还我了，怎么样？”

听到只要接人打架，小马勉强同意了。

因为他天天在接人，天天在打架，今天不赌，明天一样会打架，那么今天何不试试手气，碰碰运气。

□□

□□

□□

小马的赌性并不坚强，有时兴之所至偶而为之，但是

下起注来却很大。

现在他就站在骰子摊上，手中捧着那女子借给他的“赌胆”，看准了庄家手气不好，把一袋金子全部押了上去。

他原本想，只要赢一把，见好就收。

哪里知道庄家的手气突然变好了，撒出了豹子，结果他连骰子边都没有碰到，一袋金子就“飞”到庄家口袋里去。

“他妈的，老子这么倒楣！”小马叽咕地骂着，转头一看，那俏女子正站在旁边，看着他道：“像你这样玩法，就算有万贯家财，都会输光。”

小马不能不承认，苦笑道：“人生原本不是输，就是赢，只是我不喜泡蘑菇而已，既要赌，就要立见真章，无论生死输赢，都要干脆利落，痛痛快快。”

女子笑了，媚眼一飘道：“果然是条汉子，你假如想赌，我再借点赌本给你。”

小马笑道：“你这么放心借钱给我赌，不如你跟我赌几把，不论输赢，银子也不会到别人口袋里。”

那女子道：“有道理，你要赌什么？”

小马道：“借你的银子跟你赌没有意思，你想不想赌别的？”

女子道：“只要你说得出来，我都赌。”

小马道：“好极了，我们赌人。”

女子道：“赌人？赌什么人？我听不懂。”

小马道：“假如我输了，我就是你的奴才，无论你要我

做什么，我都要去做。”

女子道：“我要你杀人，你肯不肯去？”

小马道：“当然去。”

女子又道：“我要你去打架，你去不去？”

小马大笑道：“打架对我来说，像吃鲁肉饭，不打我会手痒。”

女子道：“假如你赢了呢？”

小马大笑道：“你实在太美，如果我赢了，就要你的人。”

这是老实话，不过小马也有心理准备，准备她翻脸，终究这话讲得有点色狼的味道。

那女子不但没有生气，反而格格笑道：“你的确很有趣，赢了银子，却又想要‘色’，好，我就跟你赌一把，看你的色胆够不够大？来，我们换个地方。”

小马当然跟她走。边走边道：“到现在为止，我还不知道你是谁，你也不知道我是谁？”

那女子道：“我叫蓝兰。你呢？”

“我叫小马。”

女子笑得像盛开的玫瑰，道：“现在不就知道了？”



这是一间像内厅的房间。

摆饰得很富丽堂皇，三面壁架上摆满了各式各样的古董。

还有一名俏丫鬟守着。

蓝兰一进门就道：“香香，去端酒来。”

俏丫鬟立刻从另一道门出去，端着一壶酒，两只杯子，摆在小马坐的八仙桌上。

蓝兰道：“怎么赌？”

小马道：“赌具由你挑。”

蓝兰道：“你的个性很干脆痛快，就撒骰子吧！三粒骰子比大小，谁大谁就赢。”

小马道：“好，你先撒。”

蓝兰拿了三粒骰子放在海碗里，道：“你先检查一下，不要说我作假。”

小马道：“不必检查，你先丢吧！”

蓝兰青葱般的玉指，抓起骰子就往碗里丢。

清脆的骰子声中，碗里三粒骰子都是最大的六点朝上，最大的豹子，小马就算也丢出最大的豹子，也不过是平手，这一把是赢不了。

他瞪着眼睛道：“这把算我输，三把定输赢，还有两把。”

蓝兰笑道：“这把你来丢，我再占先，只怕你连沾骰子的机会都没有。”

小马立刻抓起骰子哈了一口气，把三粒骰子轻轻地丢在碗中。

他也懂得一点赌技，要使骰子出现豹子，手腕的力量要均衡，抓在手里的骰子，空间要一致，这是一位赌场里的朋友教他的。